

「人文通識：亞洲共同體：東亞學的構築與變容」系列講次(7)

講題:瞬息萬變的亞太經濟合作之未來去向

第 7 回 One Asia 基金會國際講座，由日本國立大學法人小樽商科大學小林友彥教授擔任主講。小林教授的專長為國際法、國際經濟法，曾擔任日本經濟產業省通商政策局通商機構部參事官補佐。小林教授本次的講學重點摘要如下：

小林教授首先為大家講解何謂「國際經濟法」，其可定義為：針對加諸在私人國際經濟活動上的國家貿易措施，進行國際規範之規則。緊接著小林教授提示了現今貿易活動所存在的眾多待探討之議題，例如，中美貿易戰爭、回合談判的停滯、日韓之間的貿易紛爭等等。

緊接著，為了幫助同學們掌握實際的國際貿易流程，分別請七位同學扮演買方、賣方、海關人員、報關行、運輸業者、保險業者、倉儲公司等角色，藉由模擬貨品進出口買賣的過程，帶領大家實際思考貨物從賣方出口到國外的買方之間，歷經了什麼樣的程序，而其中又有多少從業人員牽涉其中，不僅讓同學在模擬活動中了解貨物從賣方到買方之間的路徑特徵，也使在座的師長同學了解各階段的關係者的利害攸關的多樣性，並進一步理解涉及貿易的關稅和國內規範的功能。

小林教授接著利用擲骰子遊戲，帶領 4 組同學以獲得最多積分為目標，進行 5 回合的擲骰子比賽。但每組同學所領取到的骰子的數字分別由不同國家的語言書寫而成，每一組同學在看不懂上面數字的前提下，需事先經由小組內部討論以決定骰子擲出後如何申告自己所獲得的點數。這其實牽涉到所謂的策略問題，因此，在遊戲過程中，同學們逐漸理解到，所謂的規則，並非是為所有人所制定的，而是為了讓各自的利益最大化經由討論談判制定而成的。

之後，小林教授進一步利用金字塔圖形具體描述與貿易攸關的國際法規結構，讓大家切身理解到學習國際貿易法的意義何在，尤其其不僅影響到市民的生活，也會對國家產業結構帶來影響。另外，小林教授也介紹了國際經濟法的基本思維，亦即：貿易乃由「個人」自由、自發地實行。由於傳統上國家會對私人貿易活動進行干預，但國家不要過度地干預較佳。而限制國家的干預，便能進一步實現「自由」與「不歧視（無差別待遇）」。

「不歧視」與「自由化」乃 WTO 之基本原則。「不歧視」原則意味著相同東西應享有相同待遇，包含：「最惠國待遇(MFN)」與「國民待遇(NT)」兩項規定。依據「最惠國待遇」的規定，禁止在進出口階段不同國家產品間有差別待遇。而「國民待遇」則禁止在進出口後的國內階段，國產品與進口品有差別待遇。至於「自由化」原則則意味著將國家

干預貿易活動之舉予以最小化，包含：禁止限制數量、禁止徵收超出原先承諾基準的關稅。

最後，小林教授為大家總結如下：

1. 個人利己的私慾是貿易的推手。
2. 國家有理由與權限規範貿易活動。
3. 國際貿易法是為了防止國家過度規範而由國家自行制定的。
4. WTO 以提高生活水準為長期之目標。
5. 不歧視和自由化是達成其目標的手段。
6. FTA 唯有因實現高度貿易自由化，差別待遇才受到 WTO 認可。
7. 制定規則時與制定規則後，都有持續「談判」的必要。

(網頁連結：<https://oneasia.pccu.edu.tw/faculty.php>)

(撰稿：蔡珮菁・日文系副教授)